



企业涉外业务会计

Qiyè Shèwài Yèwù Kuàiji

主编 吴其江 副主编 谢雪燕 蒋国发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China University of Mining and Technology Press

企业涉外业务会计

主 编 吴其江
副主编 谢雪燕 蒋国发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涉外业务会计/吴其江主编. —徐州:中国矿业
大学出版社,2005.8

ISBN 7-81107-151-7

Ⅰ.企… Ⅱ.吴… Ⅲ.企业管理—会计—高等学
校—教材 IV.F275.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5)第089539号

书 名 企业涉外业务会计

主 编 吴其江

责任编辑 王江涛

责任校对 何晓惠

出版发行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江苏省徐州市中国矿业大学内 邮编 221008)

网 址 <http://www.cumtp.com> **E-mail**: cumtpvip@cumtp.com

排 版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排版中心

印 刷 中国矿业大学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1/32 **印张** 7.125 **字数** 179千字

版次印次 2005年8月第1版 2005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1.00元

(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前 言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深入、国际经济一体化步伐的加快,各国间经济往来日益频繁,企业涉外业务在广度和深度上有了长足的发展。同时,近年来财政部遵循国际惯例,相继出台了十六个具体会计准则,以具体会计准则来规范企业会计实践,这就给会计教学和涉外会计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为了适应这一形势变化和发展的需要,我们组织编写了《企业涉外业务会计》一书。

《企业涉外业务会计》是将会计学基本理论运用于企业涉外经济活动实践的专业书籍。为了满足不同层次人员学习的需要,以求一书多用,我们在该书的编写过程中,突出了以下几个方面:(1)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将理论的阐述与实际操作有机地结合起来,融理论性、知识性和实用性于一体;(2)以企业涉外业务为会计对象,对于企业非涉外业务不作为本书编写的内容,突出了企业涉外业务会计核算的特点,针对性强;(3)本书在编写内容、案例、方法等方面进行了有益的探索,加强了可操作性。

本书由吴其江副教授任主编并总纂,谢雪燕副教授、蒋国发副教授任副主编。本书编写分工如下(按章节顺序):蒋国发副教授负责编写第一、二、三、四章,谢雪燕副教授负责编写第五、七章,吴其江副教授负责编写第六、八章。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会计类、商贸类专业的教材及企业财会

人员、管理人员的学习用书或业务指导书。

由于作者水平有限,加上编写时间仓促,书中难免存在缺点和疏漏,恳请读者批评指正,特望同行专家不吝赐教。

编 者

2005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涉外业务的基本概念.....	1
第一节 外汇及外汇业务.....	1
第二节 外汇汇率及其标价方法.....	7
第三节 外汇账户的设立与管理	19
第二章 企业涉外业务的记账方法	23
第一节 外币统账制	23
第二节 外币分账制	33
第三节 我国现行会计制度对外币业务核算的规定	39
第四节 汇兑损益的核算	40
第三章 结汇、售汇及付汇业务的核算.....	51
第一节 结汇、售汇及付汇的有关规定.....	52
第二节 结汇、售汇及付汇业务的核算.....	57
第四章 外汇投融资业务的核算	65
第一节 外汇融资业务的核算	65
第二节 境外投资的核算	75

第五章 出口业务的核算	80
第一节 自营出口业务的核算	80
第二节 代理出口业务的核算	103
第三节 委托出口业务的核算	108
第六章 进口业务的核算	116
第一节 进口业务概述	116
第二节 自营进口商品的核算	119
第三节 自营进口材料和设备的核算	131
第四节 代理及委托进口业务的核算	137
第七章 涉外业务税金的核算	151
第一节 涉外流转税的核算	151
第二节 出口退税的核算	168
第八章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	199
第一节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199
第二节 我国企业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209
参考文献	219

第一章 企业涉外业务的基本概念

【学习目的】 通过本章的学习,理解外汇的概念、范围,外汇汇率的概念、标价方法;掌握外汇账户的设立和管理、外币业务的概念及外币业务核算时记账汇率的选择。

企业涉外业务会计是一种以企业涉外业务(或涉外经济活动)为对象的专业会计,是指以货币为计量单位,对企业涉外业务(或涉外经济活动)进行连续、系统、完整的核算和监督,为有关各方提供涉外业务财务会计信息的一种管理活动。所谓涉外业务,也称为外币业务、外汇业务,是指以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款项收付、往来结算以及计价等业务。一般包括外币交易业务、外币借贷业务、外币兑换业务、外币资本和投资业务以及外币折算业务等。

本章主要介绍外汇的概念与范围,外汇汇率的概念及标价方法,外汇账户的设立和管理,外币业务的概念及外币业务核算时记账汇率的选择问题。

第一节 外汇及外汇业务

一、外汇的基本概念

众所周知,生活在现代社会的人们是无法离开“钱”或“钞票”的,而“钱”或“钞票”便是货币的代名词。在经济学上,货币的定义是指任何一种能同时充当交换媒介、记账单位、价值储藏和支付手段职能的资产。

在货币出现以前,实行的是“物物交换”,由于交易范围的扩大

及可交换商品的增多,“物物交换”便不太适用了。这时,货币便应运而生,成为一切商品交换的中介。也就是说,货币可以表现一切商品的价值,同时,货币也具有了价值。

货币具有价值,那么货币是否可以交换呢?用人民币交换人民币是毫无意义的。但是,天下并非只有一种货币,不同的国家或地区有不同的货币。通常将本国的货币称之为“本币”;而其他国家的货币则称之为“外币”。本币与外币之间、不同外币与外币之间便可以交换了,这便引出了“外汇”的概念。

(一) 外汇的概念及范围

外汇,即国外汇兑,本意是由于国际间的债权、债务结算所引起的货币兑换行为。一般而言,外汇的概念具有双重含义,即有动态和静态之分。

外汇的动态概念,是指把一个国家的货币兑换成另外一个国家的货币,借以清偿国际间债权、债务关系的一种专门性的经营活动。它是国际间汇兑(Foreign Exchange)的简称。

外汇的静态概念,是指以外国货币表示的可用于国际之间结算的支付手段。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的解释为:“外汇是货币行政当局(中央银行、货币管理机构、外汇平准基金组织及财政部)以银行存款、财政部国库券、长短期政府债券等形式保有的、在国际收支逆差时可以使用的债权。”

按照我国 1997 年 1 月修正颁布的《外汇管理条例》规定:外汇是指以外币表示的可以用作国际清偿的支付手段和资产,包括:

- ① 外国货币,包括纸币、铸币等;
- ② 外币支付凭证,包括票据(如本票、支票等)、银行存款凭证、邮政储蓄凭证等;
- ③ 外币有价证券,包括政府债券、公司债券、股票等;
- ④ 特别提款权;
- ⑤ 其他外汇资产,如欧洲货币单位等。

其中：特别提款权是由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创设的一种储备资产和记账单位，亦称“纸黄金”。它是基金组织分配给会员国的一种使用资金的权利。会员国发生国际收支逆差时，可用它向基金组织指定的其他会员国换取外汇，以偿付国际收支逆差或偿还基金组织贷款，还可与黄金、自由兑换货币一样充作国际储备。但由于它只是一种记账单位，不是真正货币，使用时必须先换成其他货币，不能直接用于贸易或非贸易的支付。特别提款权定值是和“一篮子”货币挂钩，市值不是固定的。

人们通常所说的外汇，一般都是就其静态意义而言的。从定义中我们可以看出外汇具有以下几个特点：① 外汇必须以外国货币来表示；② 在国外必须能得到偿付；③ 必须是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以不可兑换的货币表示的支付手段，不能作为外汇。

（二）外汇的分类

外汇有多种分类方法，其中主要的分类方法有：

1. 按其能否自由兑换，可分为自由外汇和记账外汇

自由外汇是指在国际金融市场上可以自由买卖，在国际结算中广泛使用，在国际上可以得到偿付，并可以自由兑换其他国家货币的外汇。

记账外汇是指两国政府签订的支付协定中所使用的外汇。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作为两国交往中使用的记账工具。记账外汇不经货币发行国家管理当局批准，不能自由兑换为其他国家的货币，也不能对第三国支付，只能根据两国的有关协定，在相互间使用。

2. 按其来源和用途，可分为贸易外汇和非贸易外汇

贸易外汇是通过国际经济交往取得的外汇。各国间的主要经济交往是国际贸易，所以贸易外汇是一国外汇收入的主要来源。

非贸易外汇是指进出口贸易以外国际收支的外汇。如侨汇、旅游、海运、保险、航空、邮电、海关、承包工程、文化交流等取得的外汇。

3. 按其买卖的交割期,可分为即期外汇和远期外汇

即期外汇指在外汇成交后于当日或两个营业日内办理交割的外汇。

远期外汇是按商定的汇价订立买入或卖出合约,到约定日期进行交割的外汇。

4. 按外币的形态可以分为外汇现钞和现汇

外币现钞是指外国钞票、铸币。现钞主要由境外携入。

外币现汇是指其实体在货币发行国本土银行的存款账户中的自由外汇。现汇主要由国外汇入,或由境外携入、寄入的外币票据,经银行托收,收妥之后存入。

需要注意的是,各种外汇的标的物,一般只有转化为货币发行国本土的银行的存款账户中的存款货币(即现汇)后,才能进行实际上的对外国际结算。因此,外国钞票不一定是外汇。外国钞票是否称为外汇,首先要看它能否自由兑换,或者说这种钞票能否重新回流到它的国家,而且可以不受限制地存入该国的某一商业银行的普通账户上去。当其需要时可以任意转账,才能称之为外汇。

(三) 外汇的作用

外汇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促进国际间的经济、贸易的发展。用外汇清偿国际间的债权、债务,不仅能节省运送现金的费用,降低风险,缩短支付时间,加速资金周转,更重要的是运用这种信用工具,可以扩大国际间的信用交往,拓宽融资渠道,促进国际经贸的发展。

(2) 调剂国际间资金余缺。世界经济发展不平衡导致了资金配置不平衡。有的国家资金相对过剩,有的国家资金严重短缺,客观上存在着调剂资金余缺的必要。而外汇充当国际间的支付手段,通过国际信贷和投资途径,可以调剂资金余缺,促进各国经济的均衡发展。

(3) 外汇是一个国家国际储备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清偿国

际债务的主要支付手段。它跟国家黄金储备一样,作为国家储备资产,在国际收支发生逆差时可以用来清偿债务。

(四) 外汇的主要品种

在了解了外汇的基本概念之后,我们来看看目前外汇的主要品种有哪些。在外汇市场上交易量比较大的外汇主要品种有:美元、欧元、日元、英镑、港币等,这些外汇品种都是目前外汇市场上交易频繁、交易量较大的外汇;同时,它们也可看成是外汇市场上的晴雨表,它们的剧烈、频繁变动往往会导致整个外汇市场上的剧烈变动。

从个人外汇买卖的交易币种来看,各银行个人外汇买卖的交易币种大同小异,主要提供美元、欧元、英镑、日元、港币、瑞士法郎、法国法郎、加拿大元、澳大利亚元、德国马克等 10 种货币之间直接和间接的交易。下面列举部分银行的个人外汇买卖的交易币种,仅供学习参考。其中:

(1) 交通银行的交易币种为:英镑/美元、美元/港币、美元/德国马克、美元/日元、美元/加拿大元、澳大利亚元/美元、美元/瑞士法郎、欧元/美元、英镑/港币、德国马克/港币、港币/日元、加拿大元/港币、澳大利亚元/港币、瑞士法郎/港币、英镑/德国马克、英镑/瑞士法郎、英镑/日元、德国马克/日元、澳大利亚元/日元、瑞士法郎/日元、加拿大元/日元、瑞士法郎/德国马克、英镑/加拿大元、英镑/澳大利亚元、德国马克/加拿大元、澳大利亚元/德国马克、澳大利亚元/加拿大元、澳大利亚元/瑞士法郎、加拿大元/瑞士法郎、英镑/欧元、欧元/港币、欧元/德国马克、欧元/日元、欧元/加拿大元、澳大利亚元/欧元、欧元/瑞士法郎。

(2) 中国工商银行的交易币种为:美元/港币、美元/日元、欧元/美元、英镑/美元、欧元/港币、欧元/日元、欧元/英镑、英镑/港币、英镑/日元、日元/港币共 10 种。

(3) 中国银行的交易币种为:澳大利亚元/美元、美元/加拿大

元、美元/德国马克、欧元/美元、美元/法国法郎、英镑/美元、美元/港币、美元/日元。

二、外币业务的概念及类型

在现实生活中,企业可能会遇到以外币计价的经济业务,为了汇总反映这类业务,企业必须选取一个统一的记账货币作为会计计量的最基本尺度,这种充当会计计量的最基本尺度的货币,称为记账本位币。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规定,企业的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但业务收支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为主的企业,可以选定其中一种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是编报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折算为人民币。在境外设立的中国企业向国内报送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折算为人民币。这说明了记账本位币与编表货币可能一致,也可能不一致,也就是说,我国企业正式的编表货币只能是人民币,而记账本位币是可以选择的。

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对外币业务作了如下表述:“企业的外币业务是指以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款项收付、往来结算以及计价等业务。”

需要指出的是,我国境内企业一般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所以,企业发生的各项以国外货币收付、结算和计价的经济业务,就是外币业务。若企业以某种外国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那么,企业所发生的各种该种外币以外的其他货币(包括人民币在内)的经济业务,均应作为外币业务。本书着重阐述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主要有五种类型:

(1) 外币兑换业务,即一种货币兑换成另一种货币的业务,如企业销售获得的外币结售给银行、企业从银行购入外汇业务、企业将持有的美元兑换成港元等。

(2) 外币借贷业务,即企业从境外金融机构或境内的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取得的外币借款,以及归还外币借款的业务。

(3) 外币交易业务,即以外币进行款项收付、往来结算的经济业务,如企业进口材料发生的外币应付账款、企业出口产品发生的外币应收账款等。

(4) 外币投融资业务,即投资者以外币作为资本投入企业的业务,以及企业以外汇资金进行境外投资活动等。

(5) 外币折算业务,即以某种外币表述的会计报表折算成以另一种货币表述的会计报表。进行外币折算,并不是实际发生了兑换或交易等外币经济业务,而只是改变其计量单位。

第二节 外汇汇率及其标价方法

一、汇率的标价方法

上面我们提到了外汇是可以互相买卖的。那么,既然是一种买卖,首先就有一个价格的问题。这就涉及到了外汇的价格问题——汇率。

汇率,就是指一国货币同另一国货币兑换的比率,或者说是两种货币折算时的比率。如果把外币比作商品的话,那么汇率就是买卖外汇的价格,是以一种货币表示另一种货币的价格,因此也称为汇价。举个例子来说,比如在国际市场上,1美元可以买8斤大米,同时1元人民币可以买1斤同样的大米,便可以说1美元等于8元人民币。那么,在国际外汇市场上,汇率价格是如何表示的呢?作为货币价格的汇率,要比普通商品的价格复杂一些。

确定两种不同货币之间的比价,先要确定用哪个国家的货币作为标准。由于确定的标准不同,于是便产生了几种不同的外汇汇率标价方法。现在,国际上主要通行两种标价方法:

(一) 直接标价法

又称为应付标价法,是以一定单位的外国货币作为标准,折算

为本国货币来表示其汇率。也就是,以一定单位的外国货币为基准来计算应付多少本国货币。在直接标价法之下,外国货币数额固定不变,汇率的涨跌变化都以相对的本国货币数额的变化来表示。一定单位外币折算的本国货币减少,说明外币汇率下跌,即外币贬值或本币升值;反之,说明外币汇率上涨,即外币升值或本币贬值。我国和国际上大多数国家都采用直接标价法。我国人民币汇率是以市场供求为基础的、单一的、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中国人民银行根据银行间外汇市场形成的价格,公布人民币对主要外币的汇率。如1美元等于8.27元人民币,对于中国来说就是直接标价法。

(二) 间接标价法

又称为应收标价法,是以一定单位的本国货币为标准,折算为一定数额的外国货币来表示其汇率。也就是,用一定单位的本币为基准来计算应收多少外币。在间接标价法之下,本国货币的数额固定不变,汇率的涨跌变化都以相对的外国货币数额的变化来表示。一定单位的本国货币折算的外币数量增多,说明本国货币汇率上涨,即本币升值或外币贬值;反之,一定单位本国货币折算的外币数量减少,说明本国货币汇率下跌,即本币贬值或外币升值。目前世界上使用间接标价法的国家不多,除了英国一向使用间接标价法外,还有美国、澳大利亚等国家使用这一标价法。比如美元标价法,又称纽约标价法,是指在纽约国际金融市场上,除对英镑用直接标价法外,对其他外国货币用间接标价法的标价方法。美元标价法由美国在1978年9月1日开始采用的,目前是国际金融市场上通行的标价法。

需要注意的是,直接标价法和间接标价法所表示的汇率涨跌的含义正好相反,所以在引用某种货币的汇率和说明其汇率高低涨跌时,必须明确采用哪种标价方法,以免混淆。

二、汇率的种类

(一) 从制定汇率的角度来考察,分为基本汇率和交叉汇率

基本汇率,通常选择一种国际经济交易中最常使用、在外汇储备中所占的比重最大的可自由兑换的关键货币作为主要对象,与本国货币对比,定出汇率,这种汇率就是基本汇率。

交叉汇率,制定出基本汇率后,本币对其他外国货币的汇率就可以通过基本汇率加以套算,这样得出的汇率就是交叉汇率(Cross Rate),又叫做套算汇率。

(二) 从汇率制度角度考察,分为固定汇率和浮动汇率

固定汇率,即外汇汇率基本固定,汇率的波动幅度局限于一个较小的范围之内。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固定汇率曾风靡全球,但 20 世纪 70 年代后,国际市场上受美元危机的影响,固定汇率制逐步趋于崩溃。

浮动汇率,即汇率不予以固定,也无任何汇率波动幅度的上下限,而是汇率随着外汇市场的供求变化而自由波动。目前,国际市场上的汇率制大多为浮动汇率制。

(三) 从银行买卖外汇的角度考察,分为买入汇率、卖出汇率和中间汇率

买入汇率,又叫做买入价,是外汇银行向客户买进外汇时使用的价格。

卖出汇率,又叫做卖出价,是外汇银行向客户卖出时使用的价格。买入卖出价是根据外汇交易所处的买方或卖方的地位而定的。买入卖出价之间的差额一般为 1%~5%,这是外汇银行的手续费收益。

中间汇率,又叫做中间价,是买入价与卖出价的平均数。报刊报导汇率消息时常用中间汇率。

(四) 从外汇交易支付通知方式角度考察,分为电汇汇率、信汇汇率和票汇汇率

电汇汇率,是银行卖出外汇后,以电报为传递工具,通知其国外分行或代理行付款给收款人时所使用的一种汇率。电汇系国际资金转移中最为迅速的一种国际汇兑方式,能在一至三天内支付款项,银行不能利用客户资金,因而电汇汇率最高。

信汇汇率,是在银行卖出外汇后,用信函方式通知付款地银行转汇收款人的一种汇款方式。由于邮程需要的时间较长,银行可在邮程期内利用客户的资金,所以信汇汇率比电汇汇率低。

票汇汇率,是指银行在卖出外汇时,开立一张由其国外分支机构或代理行付款的汇票交给汇款人,由其自带或寄往国外取款。由于票汇汇率从卖出外汇到支付外汇有一段间隔时间,银行可以在这段时间内占用客户的资金,所以票汇汇率一般比电汇汇率低。

(五) 从外汇交易交割期限长短考察,分为即期汇率和远期汇率

即期汇率,也叫现汇汇率,它是指买卖外汇双方成交当天或两天以内进行交割时使用的汇率。

远期汇率,是指在将来一定时期进行交割,而事先由买卖双方签订合同,达成协议的汇率。到了交割日期,由协议双方按预订的汇率、金额进行交割。远期外汇买卖是一种预约性交易,是由于外汇购买者对外汇资金需要的时间不同,以及为了避免外汇风险而引起的。

远期汇率与即期汇率相比是有差额的,这种差额叫做远期差价。差额用升水、贴水和平价来表示。升水表示远期汇率比即期汇率贵,贴水则表示远期汇率比即期汇率便宜,平价表示两者相等。

在直接标价法下,远期汇率可按下列方法进行计算:

升水时,远期汇率=即期汇率+升水

贴水时,远期汇率=即期汇率-贴水

在间接标价法下,远期汇率可按下列方法进行计算: